

## 釋 義

於本文件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下列涵義。若干其他詞彙於本文件「技術詞彙」一節載列。

「ABB」	指	其股份於瑞士證券交易所上市之ABB集團(股份代號：ABBN)及其中國附屬公司，均為獨立第三方
「Appleby」	指	開曼群島律師事務所，獲委任就●擔任本公司的開曼群島法律顧問
「Areva」	指	其股份於巴黎Euronext上市之Areva(股份代號：CEI)及其中國附屬公司
「細則」或「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採納的組織章程細則(將於●後生效及經不時修訂)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寶鋼」	指	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上海寶鋼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019)及其中國附屬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博耳香港」	指	博耳投資(香港)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博耳服務公司」	指	無錫博耳電氣工程服務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四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博耳無錫擁有100%權益
「博耳無錫」	指	博耳(無錫)電力成套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一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資本為13,000,000美元，由博耳香港擁有100%權益
「博耳宜興」	指	博耳(宜興)電力成套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七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博耳香港擁有100%權益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正常營業的日子，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複合年增長率」	指	複合年增長率
「欣成」	指	欣成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十八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 釋 義

「中國移動」	指	其股份於聯交所●(股份代號：941)及紐約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CHL)上市之中國移動有限公司及其中國附屬公司
「中國建材」	指	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之中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23)及其中國附屬公司
「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零年修訂)，以經不時修訂、增補或以其他方式修改者為準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及增補)
「公司」或「本公司」	指	博耳電力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十二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而就本文件而言在本公司的文義範圍內，指錢毅湘先生、賈凌霞女士及興寶，彼等合共有權控制行使緊隨●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9%投票權(假設●未獲行使)
「Cooper」	指	其股份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之Cooper Industries, plc.(紐約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CBE)及其中國附屬公司(其中一間為Cooper Nature (Ningbo) Electric Ltd., Co)
「●」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或其中任何一位
「Eaton Corporation」	指	其股份在紐約泛歐證券交易所(NYSE Euronext Exchange)上市之Eaton Corporation(股份代號：ETN)及其中國附屬公司
「阜陽電氣」	指	阜陽電氣設備總廠，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為一名獨立第三方
「阜陽實業」	指	阜陽三環實業總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為一名獨立第三方
「通用電器」	指	其股份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之通用電器公司(紐約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GE)及其中國附屬公司
「國內生產總值」	指	國內生產總值
「集團」、「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當時的附屬公司，或如文義另有所指，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時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的期間而言，指本公司現時的附屬公司或其現時的附屬公司或(視乎情況而定)其前身所經營的業務

## 釋 義

「港元」或「港幣」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結算代理人」	指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銀行業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
「香港股份過戶處」	指	香港中央證券有限公司
「獨立第三方」	指	上市規則所界定並非本公司●(●)之人士
「興寶」	指	興寶有限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五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由錢毅湘先生擁有50%權益及由賈凌霞女士擁有50%權益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指	獲委聘就●擔任本公司核數師及申報會計師的執業會計師
「Lafarge」	指	其股份於巴黎Euronext●之Lafarge S.A.(股份代號：LG)及其合資企業Lafarge Shui On Cement Limited連同該合資企業的附屬公司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一零年●月●日，即本文件刊印前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以經不時修訂者為準
「●」	指	由聯交所營運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創業板且與其並行運作
「主協議」	指	博耳宜興與上海博耳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五日訂立的主協議，以(i)由上海博耳向博耳宜興購買一系列產品；及(ii)向博耳宜興供應由上海博耳製造的零件及部件，有關詳情載於本文件「關連交易」一節
「大綱」或「組織章程大綱」	指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以經不時修訂者為準
「財政部」	指	中國財政部
「Moeller」	指	Moeller GmbH及其中德合資公司鎮江默勒電器有限公司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訊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閱讀本網上預覽資料集時，必須一併細閱網上預覽資料集封面「警告」一節。

## 釋 義

「商務部」	指	中國商務部
「賈明浩先生」	指	賈凌霞女士的姨甥
「錢毅湘先生」	指	本公司的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亦為賈凌霞女士的丈夫
「錢仲明先生」	指	本公司的執行董事，亦為錢毅湘先生的父親
「賈凌霞女士」	指	本公司的執行董事，亦為錢毅湘先生的妻子
「Qian Yiying女士」	指	錢毅湘先生的姊姊
「華僑銀行」	指	其股份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之華僑銀行有限公司(股份代號：OCBC)，為於新加坡註冊成立之公司
「海基」	指	海基集團有限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為威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原設備製造商」	指	原設備製造商
「中國」或「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而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及僅就本文件而言，本文件所指的中國或內地均不適用於台灣地區或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或澳門特別行政區
「中國政府」或「國家」	指	中國中央政府，包括所有政府分支(包括省、市及其他地區或地方政府機構)及其部門，或如文義另有所指，則指其中任何一方
「前身實體」	指	無錫博耳電力儀錶有限公司，於一九九零年三月十五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分別由錢毅湘先生及錢仲明先生擁有80%及20%權益
「重組」	指	本集團為籌備●而進行的企業重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及重組」一節「重組」一段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羅蘭·貝格」	指	羅蘭·貝格國際管理諮詢公司
「羅蘭·貝格報告」	指	由羅蘭·貝格根據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所能提供之數據所編製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的「中國配電設備業研究」(China Electrical Distribution Equipment Industry Study)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訊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閱讀本網上預覽資料集時，必須一併細閱網上預覽資料集封面「警告」一節。

## 釋 義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非典型肺炎」	指	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
「施耐德」	指	其股份於巴黎Euronext上市之Schneider Electric SA (股份代號：SCHN)及其中國附屬公司施耐德電氣(中國)投資有限公司，均為獨立第三方
「上海市電器科學研究所」	指	上海市電器科學研究所(集團)有限公司，於一九九七年一月十七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分別由Shanghai Electrical Apparatus Research Venture Capital Co., Ltd.、中國機械工業聯合會、機械科學研究院、中國電工技術學會及中國電器工業協會擁有88.69%、5.02%、3.77%、1.26%及1.26%權益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以經不時修訂、增補或以其他方式修改者為準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	指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
「上海博耳」	指	上海電科博耳電器開關有限公司，於一九九五年三月四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分別由上海市電器科學研究所及無錫博耳擁有51%及49%權益
「上海雙歡」	指	上海雙歡投資發展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33%及67%權益分別由錢毅湘先生及錢仲明先生擁有
「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不時的持有人
「西門子」	指	其股份於德國證券交易所上市之Siemens AG (股份代號：SIE)及其中國附屬公司
「中材股份」	指	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之中國中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93)及其中國附屬公司
「銀輝」	指	銀輝國際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及註冊的公司

## 釋 義

「羅夏信律師事務所」	指	獲本公司委任就●擔任香港法律顧問的國際律師行
「借股協議」	指	預計將由興寶與聯席全球協調人於●同日或前後訂立之借股協議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2條所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收購守則」	指	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
「往績期」	指	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組成的期間
「瑞銀」	指	UBS AG香港分行(UBS AG, Hong Kong Branch)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註冊的機構，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第7類(提供自動化交易服務)及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外商獨資企業」	指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及註冊的外商獨資企業
「無錫博耳」	指	無錫博耳電力儀錶有限公司，於一九九零年三月十五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分別由錢毅湘先生及錢仲明先生擁有80%及20%權益
「無錫為琪」	指	無錫為琪貿易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分別由Qian Yiyang女士及陶琪先生擁有90%及10%權益
「宜興博艾」	指	宜興博艾自動化成套設備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一月十五日在中國成立的中外合資經營企業，由賈明浩先生以信託形式代表博耳香港持有75%權益及由無錫為琪擁有25%權益
「%」	指	百分比

本網上預覽資料集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訊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變動。閱讀本網上預覽資料集時，必須一併細閱網上預覽資料集封面「警告」一節。

---

## 釋 義

---

除非另有所示或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文件所有數據均為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資料。

本文件所載的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作出四捨五入調整。因此，若干圖表內所示數字的總和未必為其之前數字的算術總和。

於本文件中，中國居民、公司、組織、實體、部門、設施、證書、名稱的英文名稱乃由其中國名稱直接翻譯而成，僅供識別之用。中英文名稱如有差異，概以中文名稱為準。

除非另有指明，凡提述本公司的任何持股量均假設●並無獲行使。